

人力資源管理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職能範疇： 4. 優秀人才管理

主要職能： 繼任計劃

名稱	確定繼任計劃的關鍵職位和所需能力
編號	106997L6
應用範圍	確定機構內的關鍵職位和所需能力，從而創造機構的競爭優勢和可持續發展。此能力單元適用於讓高級管理層和管理人員參與，為各業務市場和司法管轄區，鑑定辨識各工種的關鍵職位所需能力和能力範疇，使機構能面對各種機會、挑戰和行業的潛在變化。
級別	6
學分	6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職務範圍的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為繼任計劃，了解行業和業務環境，以至員工流動和發展趨勢 ● 了解繼任計劃對機構的長期增長之重要性 <p>2. 應用及流程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讓管理人員參與，就每一既定的關鍵職位，更新兼備所需能力的職責說明 ● 建立內部社交網絡論壇，讓員工有效分享知識 ● 將每一關鍵職位的要求整合到一個正式的能力框架中，並定期複審 <p>3. 專業行為及態度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讓高級管理層和管理人員參與，以獲取他們對既定的關鍵職位之認可 ● 對於關鍵職位的準則，在較廣泛的機構層面上保持協調一致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果要求是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為機構內的關鍵職位，辨識所需能力。 ● 讓主要持分者參與，藉此在繼任計劃上獲取多方意見、承擔意識及質素。
備註	